

股 本

[編纂]完成前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25,489,202元，分為25,489,202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非上市股份。

緊隨[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股份拆細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註冊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
已發行的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股份拆細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佔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
已發行的未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地位

緊隨[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股份將包括未上市股份及H股。H股及未上市股份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除中國的若干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或深港通下合資格中國投資者及其他依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或於取得任何主管部門批准後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人士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一般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

未上市股份及H股根據我們的公司章程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於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尤其就於本文件日期後宣派、支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分派而言享有同等權益。有關H股的所有股息將由我們以港元或以H股形式支付。

股 本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法規，未上市股份持有人可自行選擇授權本公司向中國證監會申請將彼等各自的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且轉換後的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前提是已就該等轉換股份的轉換、上市及交易向中國證監會完成所需備案。此外，該等轉換、買賣及上市須符合適用的內部審批程序規定，並在各方面符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法規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法規、要求及程序。除於本文件所披露者外且就董事所知，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現有股東有意轉換其未上市股份（如有）。

倘任何未上市股份將轉換為H股並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則有關轉換須向相關中國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備案並獲聯交所批准。根據下文所載的將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程序，我們將於[編纂]後，在擬進行任何轉換前，申請將全部或任何部份的未上市股份於聯交所[編纂]為H股，以確保轉換過程可於知會聯交所及交付股份以加載[編纂]後即時完成。由於聯交所通常將在聯交所[編纂]後的額外H股[編纂]視作純粹行政事宜，故毋須作出我們於香港[編纂]時所作出的有關[編纂][編纂]。[編纂]後就經轉換股份於聯交所[編纂]的任何[編纂]，均須以公告方式事先通知股東及[編纂]有關任何建議轉換。

於完成所有所需備案及獲得批准後，相關未上市股份將在未上市股東名冊上撤銷登記，且本公司將於香港存置的[編纂]中重新登記該等股份，並指示[編纂]發行H股股票。於本公司[編纂]登記須待：(i) [編纂]致函聯交所，確認有關H股已於[編纂]妥善登記及正式寄發H股股票，及(ii) H股獲准在聯交所[編纂]符合上市規則、不時生效的[編纂]及[編纂]後方能作實。經轉換股份在本公司[編纂]重新登記後，該等股份方可作為H股[編纂]。有關現有股東擬轉換未上市股份為H股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本公司的資本化」。

登記未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未上市股份的境內股東須根據中國結算有關業務規則，辦理股份轉登記業務。此外，H股公司應於申請所涉股份在中國結算完成轉登記後15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報送相關情況報告。

股東會

有關須召開股東會的情況詳情，請參閱「附錄三－公司章程概要」。

股 本

發行股份及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完成後，根據本公司股東決議案，董事會已獲授配發及發行股份及出售及／或轉讓庫存股份的一般授權。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集團的進一步資料－4.股東決議」。

僱員激勵計劃

我們於2024年10月（2026年5月修訂）採納了僱員激勵計劃。有關僱員激勵計劃的條款及參與者資料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僱員激勵計劃」。